

doi:10.3969/j.issn.1672-626x.2015.05.001

为什么经济学要研究权力

唐志军,姜军,谌莹

(湖南科技大学 商学院,湖南 湘潭 411201)

摘要:权力(结构)是一国政治体系中的核心要素,在一国政治体系中具有主导性的作用。然而,由于视界和分析工具的局限,经济学长期把权力(结构)视为一个给定的“黑箱”,忽视了对权力(结构)的研究。其实权力(结构)对一国长期经济绩效具有决定性的影响。权力不仅是人类配置资源的两种主要手段之一,权力(结构)也可以通过多种作用机制影响一国的长期经济增长,因此应该把权力(结构)纳入经济学的分析框架内,而经济学在研究权力(结构)时亦具有多方面的工具性优势。

关键词:权力;经济学;工具优势

中图分类号:F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626X(2015)05-0005-14

一、引言

人类活动涉及两个基本问题:一个是对权力进行分配——谁拥有什么样的权力和多大的权力,即权力结构是怎样的;另一个是对利益进行分配——谁占有多少利益,即利益结构是怎样的。而且由于权力的主导性,利益结构常常取决于权力结构。因此,权力结构在一国长期经济增长和政治发展中具有决定性作用。于是,它成了古今中外学术体系讨论的主要话题之一。不过就文献而言,关于权力结构的研究主要是在政治学语境下展开的。在政治学语境下,权力结构被认为是一国政治博弈的基本要素,它决定了一国的政治清廉性、民主巩固性、^[1]政权稳定性^{[2][3]}和自由可获得性;^[4]同时,政治学还研究了怎样才能构建一个比较好的权力结构以及好的权力结构应具有的特征,前者如三权分立学说,^[5]后者如一个强有力的中央权威和政治权力被社会各阶层广泛分享。^[6]

就权力结构的经济效应而言,从经济学正统理论和大部分文献来看,当“权利”得到极大关注时,

隐含在“权利(Rights)”背后的“权力(Power)”往往被有意无意地忽视了。正是这种忽视导致现有理论(如地方政府竞争理论、比较优势理论等)在解释实际问题时既缺乏内在逻辑一致性,也只能解释部分现象,要解释更多的当代和历史现象,还需要一个更宏大、更具有内在逻辑一致性的视角,而这个能解读历史、透视现象、具有强大解释力的视角正是权力(结构)。研究权力(结构)及其变迁对人的行为和长期经济增长的影响是经济学的必然使命,通过这样的研究,我们能得到现有文献所未能得出的重要结论和对真实世界做出更有效的解释。

为清楚表达本文的观点,文章的结构如下:第二部分界定了权力(结构)并阐述了权力的缘起;第三部分论证了经济学长期以来对权力(结果)研究的忽视;第四部分论证权力和市场是人类配置资源的两种主要方式;第五部分则进一步分析权力(结构)对一国长期经济增长的影响及其作用机制;第六部分则论证经济学在研究权力(结构)中的工具优势;最后一个部分是结论。

收稿日期:2015-08-06

基金项目:湖南省社科基金项目(12YBA131)

作者简介:唐志军(1976-),男,湖南永州人,湖南科技大学副教授,经济学博士,主要从事宏观经济、地方政府竞争与权力结构等研究;谌莹(1980-),女,湖南长沙人,湖南科技大学讲师,主要从事宏观经济、国际贸易与权力结构等研究。

二、权力(结构)的界定和权力的缘起

权力是一个古老的词汇,不同的人对其有着不同的定义。如《布莱克维尔政治学百科全书》将权力定义为“一个行为者或机构影响其他行为者或机构的态度或行为的能力”。^[7]《中国大百科全书·政治学》对权力的定义是:“人际关系中的特定影响力,是根据自己的目的去影响他人行为的能力。在社会生活中,凡是依靠一定的力量使他人行为符合自己目的的现象,都是权力现象。”^[8]奥尔森将权力定义为“这样一种能力,它能够带来强制性的服从,因此,它意味着强制性的权威以及强制力。”^[9]巴泽尔则把权力定义为“把成本强加给他人的能力”。^[10]韦伯(Max Weber)认为,权力是指“一个在社会关系中处于某个位置的行动者,拥有可以不顾反对意见而实现自己意愿的机会”。^[11]从这些经典定义中可以看出,权力是一种带有强制性的能力,而且这些经典定义也触及权力的本质。然而,为使“权力”概念更具有经济学的含义和更具有操作性,我们将其定义为一个行为者或机构强制性改变其他行为者或机构的选择集和选择成本的能力。这个定义意味着:权力是一种强制性的力量,它与市场的平等交易不同;权力施予者能极大地改变权力收受者的选择集和行为的机会成本,从而迫使其采取合乎自己意愿的行为。因此,施行权力就会改变资源配置状况,影响经济绩效。

权力一般可以分为经济权力、政治权力、社会权力三大类。经济权力是经济主体凭借掌控的经济资源,为实现自己目的而影响他人(经济客体)的能力。^[12]资源在经济活动中越重要、越稀缺、越不可替代,其拥有者对其他经济主体的影响力和控制力就越强,经济权力就越大。政治权力是政治主体为实现某种根本利益(包括共同的利益和原则),借政治资源支配、制约政治客体的能力。社会权力是社会主体为达到一定目的,利用社会资源支配、影响社会客体行为的能力。社会权力通常体现在宗教、家庭和行业协会等各种非官方、非营利的社会组织中,一般不具有强制性。^[13]一般来说,处于顶层的制度是社会的基础特征,其很大程度上由社会成员的政治权力(结构)所决定。换言之,政治权力的博弈决定了社会最基本的规范,社会成员进一步通过社会化学习产生社会习俗、文化和价值。因此,鉴于政治权力(即国家)在人类制度、社会形态和资源配置

中的作用,本文主要研究政治权力及其影响。

就政治权力而言,可以将其分为法定政治权力和事实政治权力。前者是经由政治制度(例如宪法、选举制度和选举结果)配置的政治权力,后者则产生于采取集体行动、诉诸武力、采取游说或贿赂等其他渠道。实际上,事实政治权力融含了经济权力和社会权力,因为某个群体经济权力和社会权力的大小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其事实政治权力的大小。而均衡的制度生成和制度变迁是法定政治权力和事实政治权力相互作用的结果。^[14]

权力结构是指法定政治权力和事实政治权力在不同人或群体中的配置状况。一般来说,可以将一国的权力结构划分为纵向的权力结构和横向的权力结构。纵向的权力结构主要表现为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权力划分。横向的权力结构主要包括:(1)立法、司法和行政之间的权力划分和制衡状况;(2)政府和民众之间的权力划分;(3)执政党和其他党派间的权力配置状况;(4)政府和市场之间的权力配置状况;(5)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之间的权力配置状况;(6)城市和农村的权力划分。不同的国家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其纵向和横向的权力结构都有所不同,而正是这种不同决定了一国的长期社会形态、^[15]经济绩效,也决定了不同国家的路径分野。^[16]

从权力概念的定义中,我们可以初窥权力的缘起:一旦拥有权力,就拥有了强制性改变其他行为者或机构的选择集和选择成本的能力,可以依仗权力获取更多的收益。也就是说,权力是改变人们行为的成本—收益结构的基本决定力量。由此,人们就有了追逐权力的动机和激励。因此,欲望是权力的一个重要源泉。更进一步的,威廉姆森指出,“由于B比A规模大,在两者的交换关系中,B拥有权力优势;由于A依赖于B,B就对A有权力优势。或者A与B初期的地位完全平等,但出现了对B有力的干扰,这种平等被打破了,此时B拥有了更多的权力。”^[17]从威廉姆森的这段表述中可以将权力的来源归结为社会主体的资源数量、资源的依存度以及相应的制度或者环境因素等方面。加尔布雷斯指出,人格是补偿权力的来源,财产是应得权力的来源,而组织是控制权力的来源。因此,我们可以说,某个群体所掌握资源的多少、克服集体行动悖论的组织能力的强弱、一个社会的基本制度特征是权力的另一个重要源泉。

三、经济学长期以来忽视了对权力的研究

由于权力既能带给人诸多物质方面的回报——权力所有者会因为权力而获得很大的权力租金,也能带来很高的精神回报——权力所有者会因为他人的崇拜而自我满足,还能利用权力影响他人行为甚至命运,所以权力就和财富、声望一样,是人的效用函数中至关重要的决定变量,它具有极大的魅力,成为世人梦寐以求的东西,引发个人、家族、王室、党派、集团甚至国家之间的疯狂角逐。我们可以看到,千百年来,权力始终在人类生活尤其是政治生活中占据着重要地位,人类对权力的追逐从未间断过。

然而,令人遗憾的是,长期以来经济学基本上只以人们对利益的追求为分析对象,把各种影响利益的因素加入效用函数中,通过人们在约束下的利益追逐及其博弈来分析资源的配置状况、经济社会的运行效率和人的福利,却忽视了把人们对权力的追逐纳入其效用函数,并分析不同权力结构下资源的配置状况、经济社会制度的有效性和人的福利情况。进一步地,虽然权力是人类配置资源的两种基本手段之一,而且是在人类的历史长河中比市场更常见和更普通的一种资源配置手段,^①甚至权力在一国长期经济增长中起着至关重要的决定性作用,但是长期以来经济学的文献更多地将其研究中心放在市场配置资源上,而相对忽视了权力在资源配置中的作用及其微观机理和宏观影响。

从经济学的正统理论和大量文献来看,主流经济学在绝大多数情况下都或隐含或明确地假定了一个和平、有序、按规则公平交易的市场经济环境,却不去追问这样一个完美的市场和制度环境是如何实现的。其实权力甚至暴力在其中扮演着关键的角色,而国家正是这些力量的最重要的拥有者和使用者,即国家行为、权力冲突以及政治过程在许多方面影响甚至决定了经济的发展和绩效。马克斯·韦伯曾经指出,“说到底,经济发展的过程同样是权力的斗争。因此经济政策必须为之服务的最终决定性利益乃是民族权力的利益。政治经济学乃是一门政治的科学,政治经济学是政治的仆人!”^[18]此语乍看似有些极端,但任何经济过程的背景或曰前提其实都是特定的政治制度和权力结构。这也正是19世纪末期之前人们多称其“政治经济学”而非“经济学”的缘故。Hirshleifer也说道,经济学家常常假定

行为个体是自利性的(Self-interest),那些掌握着更强大力量的个体将使用暴力为自己谋利;这就是所谓的“力之阴暗面(the Darkside of the Force)”。^[19]遗憾的是,目前经济学家们对此还未给予足够的重视,而只是想当然地将所有自利个体的互动行为视为非暴力、和平的。正因如此,克莱因深刻地指出:“作为配置科学的经济学一直没有高度关注经济权力本身,只是关注‘不完全市场如何影响资源的配置’。”^[20]“经济学一直不断地回避现有权力体系的挑战,不像政治学中的民主理论家,他们认识到,权力集中对于符合民主理念的政治的运行是一种明显的危险,经济理论家要么把经济权力对竞争理念带来的危险合理化,要么经常简单地把问题假设掉。”^[21]“经济学一直陷入这种困境,因为不像其他社会科学那样直接把重心放在它们的问题和范围上,逐渐得到它们的解决办法,经济学家喜欢坚持的范式^②反映的是容易处理的经济形式。他们不是分析实际的经济,而是操控这个范式中的变量,去近似地处理实际经济问题。因为权力并不能很好地与这个范式相容,大多数经济学家通常就简单地忽略了它。”^[21]加尔布雷塞也指出:“经济理论忽略了权力概念,因此这种理论并不是中性的。”^[22]

即使新制度经济史学派已经开始认识到政治制度的重要性,但就已有研究而言,他们大多只是停留在:(1)关于国家与市场的关系。如温加斯特提出了“国家悖论”,指出国家需要足够强大,才能具有足够的强制力去做它该做的事,即执行合同;但国家又不能过分强大,以至于它可以不受约束,滥用自己的强制力,任意侵犯公民的财产和权利。^[23](2)国家在产权保护中和一国长期经济增长中的作用。如诺思认为,“国家的存在是经济增长的关键,然而国家又是人为经济衰退的根源。”^[24](3)强势权力集团的寻租影响。如Tullock、^[25]Kruege、^[26]Posner^[27]等发现,强势的权力集团可以通过政治过程、官僚行动来推行有利于它们自己的再分配,而这种行为会极大地加剧经济活动中的扭曲,造成大量的资源耗散。由此可以看出,新制度学派虽然涉及对国家政治的分析,但其分析还未深入展开,也未触及政治制度的核心问题——权力及权力结构。而后来的集体行动理论的创始人、公共选择学派的代表人物奥尔森(Olson)等人虽然对国家和权力进行了经济学意义的分析,但其工具和方法仍然是新古典的,具有

新古典经济学意义上的诸多局限和不足。

即使在今天,虽然随着经济学研究视野的不断拓展和研究的不断深入,权力已不再是政治学所独占的研究领域和研究主题,而是越来越多地被纳入经济学的研究范畴,权力在资源配置和一国长期经济增长中的作用已经得到了越来越多的关注和重视,并且已有大量的经济学文献开始了对权力(结构)在资源配置和一国长期经济绩效中的作用的研究,但无论是国内还是国外,只有少数文献将权力这个关键要素放在分析的核心位置上。

追根溯源,有三个原因导致了经济学长期忽视对权力结构的研究。一是许多经济学家认为权力结构是政治学的传统研究领域。长期以来,一国的权力结构状况、权力如何才能得到有效制衡和不同历史阶段的权力斗争等,一直被政治学研究所主导。而经济学自马歇尔^[28]开始,就将研究中心定格在资源配置、价格和市场方面,即便有些制度经济学家,如哈耶克、Albert.Hirschman、^[29]诺思、^{[30][24][31]}Weingast、^[23]Olson^{[32][33][34][35][36]}等人在研究国家与市场的关系时,将国家作为权力的代表引入了经济分析中,但在大多数经济学家看来,权力结构还是给定的外生变量,属于政治学的研究领域,除非万不得已,没有必要去解开这个“黑箱”。二是权力结构的复杂性及其影响一国长期经济绩效的多元性。就世界各国而言,权力结构异常复杂:既有政治上的权力配置,又有经济上的权力配置;既有纵向的权力结构,又有横向的权力结构;既有事实权力的分配,又有法定权力的分配……如何构建一种权力的评价指标体系来有效测度一国的权力结构状况,是一件非常困难之事。而且权力结构在影响一国长期经济绩效时,其作用渠道是多元的,作用机理也是微妙而难以把握的。三是难以用数量和计量分析工具来对权力结构的经济绩效展开研究。就过去的很长时间而言,由于分析工具和方法上的局限,许多人对如何将权力结构引入现代经济学体系了无头绪、无从下手,因此望而却步,不敢从事有关权力结构的研究。即使到今天,随着Olson、Acemoglu等人的先驱性研究和MPE(Markov Perfect Equilibrium)等博弈论分析工具的发展,对于权力结构的研究已经进入了一个新的境界,得到许多富有价值的结论,但对于大多数经济学者来说,要掌握这些工具并依据具体情境而熟练运用,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四、权力和市场是人类配置资源的两种主要方式

在论及人类配置资源的主要方式时,张维迎指出,基于职位的权利体制和基于财产的权利体制是人类两种基本的资源配置体制。^[37]张五常也指出,人类所知道的社会体制只有三种:第一种是私人产权,具有使用的排他权、收入权以及经所有者同意向任何人让渡财产的权利;第二种是根据等级或层级来界定的;第三种既不是完全根据社会等级来排序的,也不是完全根据产权来排序的,而是根据其贪污腐化的权力来排列的。^[38]克莱因则指出:“虽然资源的配置与其价格有关,但从根本上看,资源并非由价格来配置,而是通过命令来配置的……事实上,所有的经济决策都受到财富和权力集中的影响,这种影响要么是直接的,要么是间接的,或者既是直接的,又是间接的。”^[20]

其实,无论是张维迎还是张五常对于人类资源配置方式的界定,其实质是一致的,即人类的资源配置方式除了依仗权力、基于等级之外,就是依借市场、基于财产。这又基于两方面原因。一是权力天然地依从于等级(职位),而且腐败也是基于权力的。等级(职位)制的实质是权力在不同主体之间的非平等配置,等级(职位)高的人拥有的权力大,等级(职位)低的人拥有的权力小;而且等级(职位)制下,权力得不到有效的监督和制衡,腐败也就成为一种必然。因此,基于等级(职位)和腐败的资源配置其实质就是基于权力的配置。二是财产权的清晰界定和有效保护是市场经济得以建立和运行的基础,缺乏对私人财产权的有效界定和保护,市场将由于交易成本太高而无法正常运行;而市场要实现其配置资源的功能,就要求交易主体是自由、自愿和平等的,即要实现交易就必须在获得所需要的财产权利的同时让渡出一部分财产权利,而且这个交易的过程不能巧取豪夺。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说,基于市场的资源配置就是基于私人产权的资源配置。

基于权力的资源配置具有强制性、利益性、公共性、扩张性等基本特征。(1)权力的强制性是指权力作为一种对客体行为发生影响的支配力量具有客体不可抗拒的强制性。经济学家奥尔森认为:“权力是这样一种能力,它能够带来强制性的服从:因此,它意味着强制性的权威以及强制力。”^[36]也就是说,权力天然就具有强制性的特征,权力的收受者必须服从于权力的施予者,否则就可能受到惩罚。

(2)权力的利益性是指“权力是人们实现某种利益和目的的工具,权力的运行,是对各种社会价值资源进行权威性分配的过程,权力的产生与存在都离不开利益的密切联系,二者相互依赖,互相渗透,相互转化”。^[39](3)权力的公共性是指权力的产生和运用都是通过公共领域对他人造成影响。权力的产生既是个对权力追逐的需要,也是社会公共秩序建立的需要;权力的运用既是掌权者个人意志和利益的体现,也会对公共生活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如果权力受到有效制约,得以善用,就会增加公共福利;如果权力失衡,被滥用,就会伤害公众权利。(4)权力的扩张性是指“权力总有一种越出它自己的范围而发展的本能倾向……权力总倾向于增加权力”。^[40]孟德斯鸠也认为:“一切有权力的人都容易滥用权力,这是一条万古不变的规律。有权力的人们使用权力,一直到遇到有界限的地方才会休止。”“在本质上,权力作为一种支配和控制力量,是一种意志的强加,当这种强制没有外来阻力,尤其当权力主体有一己利益追求在其中的时候,便极易突破合理界限,造成对客体合法权益的侵犯。”^[41]

相对于权力而言,基于市场的资源配置之基本特征却具有大为迥异的特征,即自愿性、平等性、规则性和开放性。(1)自愿性是指市场主体在决定是否参与市场活动时,完全是基于自身价值的考量,当他觉得参与市场分工和交易的收益大于其成本时,会自然而然地进入市场;否则,就选择不进入市场。这个过程出于其自由意志,完全不受强权驱策。(2)平等性既指市场各交易主体是平等的,一方不具有超越他方的权力,不可以迫使他方接受其不愿意接受的交易条款;也指社会上各主体参与市场交易与竞争的机会是平等的,任何一方都不拥有高于其他各方的机会。(3)规则性是指所有的市场交易都是在契约精神和法治规则的约束下进行的,没有违背契约精神,也没有脱离法律规则,更没有超越法律而不受惩罚的特权,所有交易主体都只能在规则所允许的范围内行动。(4)开放性是指市场是面向所有主体的,不存在进入障碍,所有主体都有平等的进入机会,其进入和退出都是自由的,是基于自身利益和战略考量而作出的选择。

基于权利的资源配置与基于市场的资源配置两者特征的不同,决定着两者有各自不同的作用方式、作用领域和作用效率。一般来说,权力应更多地

作用于公共领域,即通过政府之手来配置资源。而市场应更多地作用于私人领域,即通过价格机制来配置资源。然而,在现实生活中,权力和市场之间常常缺乏明晰的作用边界。这就带来一个严重问题——权力和市场间存在着无法消除的悖论关系,即“权力悖论”,或曰“国家悖论”。^③

纵观历史,权力和市场作为资源配置的两种主要手段,他们之间的悖论关系从来就没有消弭过。只不过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和不同的社会形态下,权力和市场所起的作用有主有次。在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由于经济不发达、市场范围狭窄、权力高度集中,导致权力在资源配置中的作用远远高于市场,成为主导资源配置的绝对力量;而权力的这种主导作用,又会进一步弱化市场的功能和市场机制的发育壮大,导致市场经济迟迟无法生长起来,使得人类不得不在权力主导下痛苦、贫困、蒙昧地爬行了数万年。而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市场被人为取缔,权力成为主导资源配置的绝对力量,中央集权主导几乎一切资源的配置和使用。在经济欠发达和转型经济体中,由于市场经济建立的时间不长、发育不健全,权力也占据着资源配置的大部分领域和大部分空间,成为资源配置的主导性力量;而且越是要素领域和关键领域,权力所起的作用就越大。而在完善的市场经济国家和具有完善民主体制的国家,由于对权力的作用领域和作用方式有着较严格的规定,而且对于权力滥用有着较强的制衡,因此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

权力在资源配置中的作用大小可以通过几个维度来进行大致测量:一是看政府支出占GDP的比重,该比重越高,表示权力对资源的配置作用越大;二是看政府控制的资源尤其是关键资源的比重,该比重越高,表示权力的配置作用也越大;三是看政府掌握的企业其经营额所占比重,该比重越高,表示权力在资源配置中的作用越大。

五、权力结构会通过多种机制作用于一国长期经济增长

奥尔森在《权力与繁荣》一书中,将政府权力引入对经济增长的分析之中,证明了国家权力与私人权利或政府与市场之间的相互关系决定着一国繁荣程度。他强调指出,经济成功有两个必要条件:第一,存在可靠且明确界定的财产权利和公正的契约执行权利;第二,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强取豪夺。如果

离开了这两个条件,社会经济繁荣绝无可能。^[41]然而,由于突然辞世,奥尔森来不及论述如何才能确保一个社会具备以上两个条件,即如何才能确保一个政府成为“强化市场型政府”而非“掠夺性政府”。而且更重要的是,奥尔森并未深入论证权力结构影响一国长期经济增长的作用机制。而权力经济学大师 Acemoglu 等人也只是从权力结构通过影响一国制度变迁和承诺可置信进而影响一国长期经济增长等角度进行了论证,而忽略了其他作用机制。

在我们看来,权力结构失衡主要通过以下机制作用于一国长期经济增长。

(一)影响制度好坏,导致包容型制度难以形成并有效执行

制度是人与人之间博弈的规则。诺思指出,制度在一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是一国长期经济增长的根本。国与国之间长期经济绩效的差异就是由制度不同所引致的。好的制度会形成有效而正确的激励,使人们致力于创新和生产性领域,从而促进一国长期经济增长;而坏的制度,则会使人们致力于寻租等非生产性活动,最终导致一国经济陷入长期衰退中。也就是说,制度的好坏是长期经济发展的根本,如果一国的制度不好,该国经济将长期在低水平徘徊;反之,该国将可能保持持久繁荣。继诺思之后,越来越多的实证研究支持了这一论断。如 DeLong 等、^[42]Acemoglu 等、^[43]Rodrik 等^[44]证实,国与国之间的经济绩效差异主要在于制度差异。Daron Acemoglu 和 James A. Robinson 在《为什么有些国家会失败?》一书中更强调指出,国与国之间的关键区别在于“制度”,繁荣的国家是那些培育了“包容性”政治及经济制度的国家,而那些制度变成“萃取型”的、权力与机会集中在少数的国家则注定要失败。他们认为包容型经济制度实施财产保护,创造公平的竞争场所,鼓励新技术及技能方面的投资,与萃取型经济制度相比,更能促进经济增长。萃取型经济制度的结构特征体现的是少数人从多数人手中攫取资源。

然而,制度的好坏是由什么决定的呢?为什么有些国家形成了促进长期经济增长的“包容型制度”,有些国家却陷入由“萃取型制度”所引起的贫困陷阱中而无法自拔呢?在经济学看来,制度的好坏是由诸多因素在长期的历史演化中生成的,一国的权力结构在其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诺思指出,

一国的制度变迁是由强势集团所推动的,其变迁的方向反映了强势集团的利益和偏好,即一国制度的生成和变迁由强势权力集团所主导并反映其利益和意志。虽然 Acemoglu 和 Robinson 未明确指出,一国制度是否走向“包容型”取决于该国的权力结构,但他们依然表达了类似的论断:“包容型的政治制度支持包容性经济制度,而包容型经济制度反过来也支持包容型政治制度……这种政治制度通过多元的方式,使政治权力得到广泛分配,能够形成一定量的政治集中,建立法律和秩序,而法律与秩序又成为受到保护的产权及包容型市场的基础。相反,权力集中在少数人手里的萃取型政治制度为了维持权力而加强萃取型经济制度。”^[46]

而在我们看来,当一国权力结构均势并得到有效制衡时,参与博弈的各方是平等的、独立的主体,社会制度的制定是一个包括各方利益诉求的、包容性的、公正的、程序正义的、基于协商之上的讨价还价过程,这样的制度生成及其演变是一种不损害任何一方的帕累托改进,即最终会生成一种“包容型制度”而非“萃取型制度”。因为当权力均势时,任何一方都无法将自己的偏好和利益强加于他方之上,只有通过平等的协商才能达成一致协议,进而各方的权利都能得到有效表达、尊重和保护,且这些制度一旦生成就具有普遍的约束力;而如果权力失衡,主体间无法平等,制度的生成和变迁将由强势利益集团决定,主要反映强势集团的利益。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这样的制度不是奥尔森意义上的“包容性制度”或者 Acemoglu 意义上的“包容性制度”,并且它的可执行性是可疑的。

一种制度生成之后若要得到执行和发挥作用,需要满足以下几个条件。其一,这种制度所反映和代表的利益具有普适性,即能体现较大多数人的利益,满足“自我实施”(Self-enforcing)原则,从而使大多数人能自觉地遵守该制度,因此这种制度的实施成本就不会太高。其二,如果某些利益集团或个人不遵守该制度,就会受到其他集团的强有力的惩罚,使其得不偿失,只能选择执行制度,从而保证制度普遍的约束力和强制力。其三,当第一个条件不满足,即制度只体现某个集团的利益时,其他集团能有效地阻止该制度的出台,从而保证制度的公正性,避免在执行中丧失其合法性。然而,要满足以上几个“制度不失守”之条件,就需要一个社会有合理

的权力配置结构,即存在较为均势的不同利益集团和权力群体。如果一个社会的权力失衡,那么就会导致“制度失守”。^④其原因如下:一是强势利益集团可以将其权力和利益嵌入制度的制定过程中,使该制度失去普遍的激励功能,无法满足“自我们实施”原则,从而导致“制度失守”;二是制度是一种承诺机制,能否发挥其承诺作用取决于不同集团间的权力配置,如果某个集团的权力太大,即便其违反制度,不信守承诺,其他集团也无能力对其实施有效惩罚,这样就会导致强势权力集团可以采取机会主义行为来突破制度的限制,为其获取权力租金大开方便之门,从而导致“制度失守”;三是当权力配置失衡时,制度的改革和变迁也往往代表强势权力集团的意志和偏好,此时权力所有者就拥有着极大的权力租金,由此导致其他弱势群体不得不依附权势所有者,以获取庇护或换取一部分权力租金。

(二)影响社会型态,导致规则型社会无法生成

从契约实施的角度看,可以将规约社会互动和交往的合约分成两大类:一类是关系型合约(Relational Contract),又叫隐性合约(Implicit Contract);另一类可以称为规则型合约,又叫显性合约(Explicit Contract)。任何社会中都存在着这两种合约型态。在某些社会的某些时期,关系型合约起着主导作用,规则型合约起着辅助作用,于是我们把与之相对应的社会称为“关系型社会”;而在另一些社会或另一些时期,规则型合约起着主导作用,关系型合约起辅助作用,我们把与之相对应的社会称为“规则型社会”。

学者们区分了基于关系的治理和基于规则的治理这两种合约的实施方式。关系型合约是一种隐性合约,它通过固定主体之间的长期博弈来“自我们实施”的,这种合约的维持仅要求双方知道合约变量的局部信息并且对结果有着共同的预期;这种合约的可自我们实施性来自于如下事实:长期博弈使得短期的欺骗得不偿失,因为欺骗者将失去未来所有的收益或者合作剩余。规则型合约则是一种显性合约,它是通过第三方(如法庭)来实施的,这种合约治理方式需要相关的合约信息是第三方可以验证的公共信息,而且需要在制度的基础设施方面投入大量的建章立制的固定成本。换言之,规则型治理是通过法律来实施的合同;而关系型治理是依靠双方的长期博弈来“自我们实施”的合同。因此,

这两种合约各自有着不同的适用范围。相对而言,关系型合约的适用范围更广。这是因为关系型合约的进入成本比较低,尤其是在法律、市场制度不健全,执行成本很高并且信息不为第三方所证实时,关系型合约的成本优势就更为凸显。因此,这两种合约治理型态各有其比较优势:在经济发展的初期,市场范围比较小、市场不健全不完善时,关系型合约是一种比较好的治理结构,因为它对合约信息结构的要求比较低(不需要第三方验证),可以实施大量的交易和合约集;而且由于它几乎不需要花费设立法律制度的固定成本,所以可以节约大量的交易成本。但是随着经济的发展、市场范围的扩大及法律和制度运行成本的降低,关系型合约的治理成本就会逐渐凸现,会导致边际交易成本(如监督成本)越来越高,而规则型合约治理的边际交易成本则越来越低。这是因为先期的大量固定成本投入使得规则型治理具有规模经济。即分工越是深化、市场越是广阔、经济越是发达,就越需要规则型合约的治理。而且经济史也表明,一个长期依赖关系型合约来治理的国家很难走向长期经济繁荣,只有那些规则型社会才有可能实现经济繁荣。

那么一个国家的社会型态是由什么决定的呢?为什么有些社会会走向关系型社会而另一些社会走向了规则型社会?从表面的原因来看,自古以来,当一个社会长期处在小农经济下,经济一直比较落后时,关系型合约起到一种重要的保障功能;而且那些社会由于缺乏一个完善的市场和较完善的法律,依靠规则型合约来签订契约、进行交易和事后监督的成本非常高,于是关系型合约就成为一种减少信息不对称、增强信任、防范欺诈、促进互惠的长期博弈的治理机制。然而,这样的解释不过是一种同义反复而已。通过深思和考究,我们可以发现:一国社会型态与该国的权力配置结构息息相关,权力配置的失衡才是一国没有走向规则型社会而走向关系型社会的真正决定力量。因为根据 Acemoglu 等^[14]及唐志军^[15]的研究可以发现:(1)不同的权力结构会引致不同的经济制度,不同的经济制度会带来不同的经济绩效,并影响人们利用规则型合约或关系型合约的成本差异。在分权结构下,居民(包括个人和企业)拥有更多的自由决策权和交易权,市场更容易生成、拓展和繁荣;由市场交易自发演化而来的交易规则和交易秩序对于交易主体的机会主义

行为有着较强的约束力,从而使得利用市场交易的成本比较低;而且市场的发育会带来经济的繁荣和持续的增长。而在集权结构下,基于市场的交易规则会由于权力的嵌入而被扭曲,市场难以发育,经济也将长期停滞。因此,在集权下很难衍生规则型合约,人们也很难利用规则型合约来进行交易;而在分权下正相反。(2)在集权下,权力垄断会产生高额的权力租金,从而激励人们利用各种关系去寻(权力)租;而在分权下,由权力垄断所产生的租金相对较少。(3)在集权下,由于权力缺乏制衡,统治者的承诺往往是不可置信,进而影响整个社会的诚信基础,抑制规则型合约的拓展使用和市场的发育,关系型合约自然就成为一种必然选择。(4)在集权下,社会流动性、交易的公开透明性、意识形态等方面都会向着抑制市场的方向发展,从而导致社会距离规则型方向愈行愈远。

(三)使承诺不可信,扭曲人们对未来的合理预期

发展经济需要投资,但是投资的回报不是即时的,而是由未来的收入流构成,因此人们在做投资决策时必须预期这种收入流的高低及其是否可持续。如果人们对未来不看好,认为投资可能会因为得不到有效保护而导致收入流的断流,或者会因为他人的巧取豪夺而导致这种收入流太低,那么他们就不会做出事前的投资决策。而一旦人们不选择投资,那么一国的经济增长就无法维系,只能陷入“贫困陷阱”而无法自拔。

人们能否对未来做出合理预期,既与其预测能力相关,也与承诺是否可置信息息相关。如果事前的承诺在事后不可信,也就是说如果事前的投资在事后会遭受机会主义行为的威胁或者掠夺,则人们就会预期其投资的未来收入流是不可持续的或者没有吸引力的。事前的承诺是否可置信则与博弈各方的力量对比息息相关。现有的博弈理论研究了长期博弈对承诺可置信的影响,认为长期博弈中,由于惩罚、退出和双方合作破裂所遭致的利益损失等威胁会有效地抑制博弈中的机会主义行为,从而使得博弈各方不得不信守承诺。然而,在现实中我们常常可以看到,即使是在长期博弈中也充斥着机会主义行为。一些博弈方(弱势方)常常因为无法退出和无力做出有效惩罚行为而不得不遭受另一方(强势方)的欺骗、掠夺甚至剥夺。也就是说,由于博弈中权力的不对称,处于权力弱势的博弈方往往无权

选择退出,更别说对权力强势方做出有效的惩罚了。

根据博弈论,在人类的博弈中,以恶制恶(Tit for Tat)是防止人们采取机会主义行为的最有效博弈策略。“以恶制恶”策略即我们常说的针锋相对策略,它是指一个参与者在第一个回合选择合作策略,而此后则选择与其对手在前一个回合所选择的策略相同的策略。换言之,如果一个参与者在第一个回合中采取合作策略,而对手采取机会主义行为,这个参与者随后的最佳策略就是以恶制恶,也采取机会主义行为来对待其对手。Axelrod教授和其他经济学家们进行的大量拓展研究表明,为促进人类合作,“以恶制恶”是最有效的博弈策略。

“以恶制恶”的博弈策略之所以有效,其原因就在于它提高了人们之间承诺的可置信程度,促进了人们对契约的履行。因为如果博弈的一方在采取机会主义行为后不能得到有效的惩罚,就会继续为恶,反之就会信守其承诺、履行事前契约。然而在我们看来,这个结论里面隐藏了一个假设,即博弈各方是权力对等的,各方都有足够的能力对另一方的机会主义行为作出有效的、及时的、有力的惩罚。可是在现实中,权力的配置常常是失衡的。而一旦权力失衡,权力强势者所做的承诺往往是不可置信的,因为即使他不信守承诺,弱势者也无力对其实施有效的惩罚。此时,“以恶制恶”策略就成为一种理论上存在而现实中缺乏根基的理想化的对策。于是,我们常常可以目睹在权力失衡的国家,权势者(政府)可以随意剥夺他人权利,也可以轻易违背许诺,而且最重要的是,作为显性规则(契约)执行的第三方无法提供公正、公平和有效的裁决。只有在权力结构接近均势时,博弈中各方才有可能信守承诺,因为如果权力均势,博弈中任何一方违背承诺而采取机会主义行为,都会得到来自其他方的及时而有效的惩罚,即此时“以恶制恶”策略就会成为一种现实可行的策略。因此,我们可以断言,权力结构的失衡会导致事前的投资或交易的承诺不可信,从而导致人们无法做出关于未来的稳定预期。

(四)激发权力寻租,扭曲激励机制的生产性功能

激励是任何行为的起点,没有合适的激励,人就可能采取偏离社会最优的行为,组织就不可能取得预期的经济绩效。因此,William Easterly^[45]指出,增长需要提供“合适的激励”才会发生,因为人们确实对激励做出反应,而影响这一激励的任何因素都

会最终影响经济增长。与此同时,他尖锐地指出,在影响经济增长的各种因素中,“头号杀手”便是政府,政府的腐败、无能和低效对经济增长产生了致命性的危害。顺着这一逻辑,他反思了半个世纪以来的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过程,认为强调“把价格搞对”只是其中的一个方面,关键是“把激励搞对”,即如何赋予广大的参与人合适的激励,而其中政府的激励尤其重要。^[46]一旦“把激励搞错”,一国陷入寻租腐败,则会严重扭曲人们的行为,使人们将努力用于寻租腐败等非生产性或再分配领域而不是生产和创新活动中。而随着寻租腐败的盛行,一国离长期经济繁荣就会越来越远。

那么问题随之而来:如果一国权力结构失衡,这个国家能“把激励搞对”吗?答案是否定的!

在权力失衡时,一个社会将不可避免的走向权力寻租的不归路。其一,权力结构失衡下的权力垄断会产生巨大的权力租金。权力结构的失衡会使某些群体在社会权力格局中居于权力垄断地位。垄断就会带来垄断租金。因此,如果一个社会其权力格局是失衡的,权力租金就会相伴而生。并且权力结构越失衡,这种权力租金就可能越大,强势权力集团由此所获取的经济和非经济利益就可能越高。而失衡的权力结构又为权力租金的货币化创造了条件。这是因为权势者可以将其权力嵌入到资源、要素和职位的配置中,通过主导资源、要素和职位的配置,将许多“黑色收入”灰色化甚至是白色化,从而实现利益向着有利于自己的方向输送;而且由于缺乏相抗衡的权力集团和透明的、独立的第三方(如媒体)等,权势者将权力租金货币化的风险将很低、成本将很小。其二,权力结构的失衡又会导致权力租金的长期化和继承化。权力租金的巨大诱惑会促进当权者想方设法延续其权力。为此,他们一是会尽可能延长自己当权的时间;二是会想方设法将其职位传递给自己的亲人或者与自己关系密切之人;三是会创设出一些有助于其权力租金期权化的游戏规则或曰制度。而权力失衡则为此目标的实现创造了条件。在权力失衡下,当权者可以恣意妄为,权力租金的长期化和继承化将无法避免。其三,权力失衡会导致管制丛生。管制是获取权力租金的最佳方式之一,有管制就有权力寻租,而管制的多少则与权力结构紧密相连。在一个市场发达、民主法治的国家,任何管制的生成都会受到来自市场、民

众和国会党派的严密审视和制衡。而在权力失衡国家,管制则呈泛滥之势,掌权当局和部门会为一己之私假借各种名义来推行管制,或者把持管制而不思改革。其四,权力失衡会导致潜规则盛行。潜规则归根到底是一种权力与利益之间的交易。在交易双方中,一方是一定范围内对权力拥有垄断权的势力者,另一方是希望通过权力达到目的的求助者,由于权力失衡,交易双方就有了利用潜规则实现各自目的的可能。因为在权力得到有效制衡时,一方面权力掌控者如何运用其权力的信息是公开的,利用潜规则谋私利很快就会被其竞争者和媒体公之于众,并受到有效惩罚;另一方面规则的生成和执行都是各方博弈的结果,能有效兼顾各方的利益,是一种“自我们实现”的规则,各方依靠显规则的成本都较低,都有激励去利用显规则,此时利用潜规则牟利的成本则由于监督的无处不在而变得十分高昂。但是,在权力失衡时,潜规则就会取代显规则成为一种主导人们交往的游戏规则,并渗透到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各个领域,而潜规则的盛行又为权力寻租和腐败大开方便之门。

正因为如此,在孟德斯鸠看来,一个国家如果缺乏有效的权力制衡机制,那些拥有绝对国家权力的阶层就难免受自私之心驱使,偏离人民授权的原意,以公权谋求私人或团体之利,“政治自由只在宽和的政府里存在。不过,它并不是经常存在于政治宽和的国家,它只有在那样的国家的权力不被滥用的时候才存在,但是一切有权力的人都容易滥用权力,这是万古不易的一条经验。”^[45]

(五)改变组织结构,扭曲信息、延长委托代理链条

组织的结构型态对于一个企业和一个国家的经济绩效有着重要影响。如果一个组织的结构型态与该组织所处的竞争环境、所拥有的资源禀赋、所追求的战略目标、所依仗的宗教文化、所持有的技术能力等相适应,并且能较好地解决激励约束、信息传递、内部协调等问题,那么它就会带来较好的经济绩效;反之,则会阻滞组织的成长壮大,影响组织经济绩效。20世纪90年代以来,经济学家开始注重政治组织、政府治理结构等因素对于解释国际间经济绩效差异的重要性,^[43]但相关文献还比较稀少。其中,钱颖一和许成纲、^[47]Qian和Roland^[48]发表了2篇很有影响力的代表性文章,指出经济的组织结构

(如分权程度和整个经济体的组织结构)的差异造成了中国和俄罗斯经济改革绩效的巨大差异。传统的苏联和东欧国家,经济是U型组织结构,其中层级的信息流动和控制根据职能方式或专业化原则来组成单一的形式(即“条条”形式)。企业是按工业部门来分类的,并在各部的直接监督之下,地方政府是中央的下属机构,中央和地方的关系体现为一种垂直的、纵向的计划管理体系,而各个地区之间的经济联系根据专业化分工的原则加以组织,服从国家计划委员会和国家相关专业部委的垂直管理和协调,其作用仅限于从下面收集信息和贯彻上面的计划,没有充分的自主权。与东欧和苏联的情况不同,改革前的中国经济是根据管辖范围原则运用多层次、多地区形式组织的(即“块块”形式)M型结构,其中每一层次上的每个地区都可以看做是一个运作单位,每个地区的经济相对独立,可以建立相对完备和独立的工业体系,并按职能方式控制自己的企业。在M型组织中,地方政府被赋予半自主的权力,对上级责任很小,同时不接受上级的大量财政支持。在他们看来,U型结构在利用规模经济、实行专业化方面相对M型结构具有优势,但是难以应对复杂的经济环境,进行经济试验和改革的风险和成本很高。相比之下,M型结构具有信息处理上的低成本、应对外界反应的灵活性、获取发展的动力以及进行制度试验和改革的可控制等优势。改革之后,中国经济在M型结构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了地方分权的力度和广度,经济管理权和财权的下放促进了地区之间的要素竞争,而竞争导致了地方政府对国有企业预算约束的硬化,从而奠定了中国经济高速增长的制度基础。然而,在我们看来,不仅仅是前苏联和中国的经济组织形态影响了其转轨的经济绩效,其他各国不同的经济、政治和社会组织形态对于一国的长期经济绩效来说都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组织结构的不同会带来不同的激励效应、创新效应、信息传递和冲突协调成本以及经济波动的倡导性,因而会有着不同的经济绩效。

权力结构又是怎样影响一国组织结构形态的呢?一般来说,集权统治下,一国的组织形态会更多地呈现出垂直型特征、纵向层级多、委托代理链条长;而分权统治下,一国的组织形态会更多地呈现出扁平化特征、纵向层级相对较少、纵向的控制力较弱。因为在集权统治下,统治者面临的统治压力

更大,为强化其统治必须掌控更多的资源,而垂直型组织结构则有助于其对资源的掌控和对国民行动的监控。然而,这种垂直型为主的组织结构,一会增加组织层级,导致信息传递失真程度的增加;二会延长委托代理链条,引起更多的委托代理问题;三会引起组织机构的膨胀,导致更多的财税用于非民生和非发展的官僚消费领域。而在分权下,由于各主体有着自身的权利空间,他们会根据自身的发展和需要来组织经济和社会形态;而且分权下,中央与地方、政府与企业之间都有着较大的独立性和较好的相互制衡关系,因此会出现扁平化的组织。这种组织的扁平化,一是有助于增加信息传递的及时性和准确性,以及减少信息不对称;二是有助于减少委托代理层级和委托代理问题;三是有助于促进相同层级的组织间的竞争;四是来自下层组织的倒逼会迫使上层组织按照宪政的原则规范权力使用和将更多财税用于公共领域。

(六)加剧社会不平等,影响社会稳定和增加社会对抗

社会稳定和谐是一国经济增长的基础。如果一个社会冲突不断、动荡不安,一是大量资源会被用于战争等非生产性领域,导致资源错配;二是资本和人力会外逃;三是人们的生产、交易和创新活动无法正常运作和进行;四是会降低人们对未来的预期。如果这种动荡局面长期维持下去,则一国不仅不会实现长期经济繁荣,反而会吞噬已有的经济成果而陷入贫困的泥淖。

一国能否实现长久的稳定和谐则与该国的平等状况密切相关。越来越多的研究表明:“收入不平等原本就是政治冲突的根源”。^[49]当个体间的收入分配比较平等时,最贫困的社会阶层向富裕阶层提出再分配要求的压力较小。而当一国不平等程度不断加剧以致突破某个极限时,忍无可忍的底层民众将突破集体行动的障碍,组织起来向权贵施压要求再分配。此时,如果权贵不答应而采取镇压,一国冲突将不可避免。冲突的结果可能是权贵获胜,威权统治继续;也可能是民众获胜,建立民主制度或对权贵进行剥夺。然而,依照 Acemoglu 等人的研究,不管谁获胜,如果不平等状况没有得到改善,该国最终还将陷入阶层冲突的泥淖中。^[50]

那么为什么一些国家的收入分配会比较平等,而另一些国家又会出现极度的不平等状况呢?原因

就在于权力结构状况。实证研究表明:在全世界已有的民主国家中,其收入分配状况都比较平等;而那些威权国家则有着较高的不平等系数。^⑤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结果呢?因为如果一国是分权的民主国家,民主所具有的再分配功能会使该国的收入状况比较平等。Olson、^[34]McGuire^[51]与 Olson^[52]指出,在民主国家中,多数人拥有“泛利性”足够大的相容利益,他们会将更多的资源用于公共产品的供应,而不是对其他社会成员进行再分配性质的掠夺。换言之,权力将会以和社会利益相一致的方式得到运用。而且在民主制度下,各政治集团通过长期的重复互动博弈也会产生更多的合作与折衷动机,而不是诉诸直接对抗。^[53]如果一国是非民主国家,权力结构失衡将会通过以下方式影响该国的收入分配状况,使该国走向不平等:一是权力失衡会使得权贵们推出有利于他们的收入分配制度,并且运用暴力机器来保障这种制度的实施;二是依照纳什讨价还价博弈,收入分配是由权力决定的,谁握有更大的权力,谁占有的收入分配就多;三是权力失衡下,由于管制的盛行会产生大量的权力租金和灰色收入,而这些收入基本上也是由权贵们瓜分;四是权力失衡时,权贵们对于贫困阶层再分配的要求可以动用国家机器进行镇压,而且由于弱势阶层力量的分化和集体行动的困难,这种镇压成本并不会太高。正因为此,Acemoglu 等指出:民主往往促进平等,非民主常常助长不平等。^[50]

六、经济学的工具优势

上面论证了权力(结构)在影响人类行为和一国长期经济增长中的重要性。然而如果没有经济学的进步和工具优势,要深刻理解权力(结构)对一国长期经济增长和对政治、社会、文化、教育等方面问题的影响是非常困难的。恰恰是经济学的发展为研究权力(结构)提供了便利的工具和所需的理论基础。相对于政治学、社会学、法学等学科来说,经济学在研究权力(结构)时具有以下方面的工具优势:

(一)经济学的公理体系为研究权力奠定了科学性基础

科学理论是一种公理化系统,理论语言、基本定理、对应规则应该具有统一的认识论意义。科学研究对知识背景、知识结构、理论训练有选择标准和定向标准,理论要明确、可识别、给出信息量,这就是范式要求和可证伪要求。现代经济学已经在方

法论上接受了证伪主义和科学研究纲领(精致证伪主义),按照自然科学的规范,建立了一套有着自己的语言文字、分析和评价系统的、精确的定义和具有内在逻辑一致性的公理体系,实现了所谓“研究框架的进步”,使经济学理论研究更符合公理化、体系化、逻辑化特征。在经济学体系中,经济学从一个公理和三个基本假设,用公理化的方法来研究人的行为。这个公理即是指人是理性人或经济人,个人对每种可能性的成本和收益都加以衡量,以追求约束条件下的效用(收入、利润、满足)最大化。三个公设是指偏好的稳定性、稀缺性的资源、既定的技术及制度。

相对经济学而言,政治学、社会学、法学等社会科学是没有公理体系的,其科学性远逊于经济学。“一切科学的理论,归根结底都是建立在不定义概念和公理假设基础上的公理体系。欧氏几何是公理体系,概率论是公理体系,牛顿力学是公理体系,相对论是公理体系……世界上就没有不是公理体系的科学理论。科学与非科学的根本区别正在于是不是公理体系,能不能建立成公理体系。平常我们讲什么社会科学,其实只有经济学是科学,因为只有经济学是公理体系……经济学之外的其他社会科学,其实是不能叫做科学的,那个‘科’字是不可以随便乱加的。我们不是说,科学就比非科学重要、崇高,我们只是说,作为科学的理论一定是公理体系,称得上科学的一定要是公理体系。”^⑥

经济学的公理体系为研究权力提供了研究的方法论基础,使得对权力的研究可以纳入经济学体系中,在遵照经济学的公理和基本假设的基础上得出可被经验事实验证的结论。

(二)经济学的通用研究范式为研究权力奠定方法论基础

经济学具有被业界普通接受和采用的研究范式:(1)现代经济学研究人类经济行为和经济现象所采用的基本分析框架和研究方法是一致的。一个规范经济理论的分析框架有5个基本组成部分:界定经济环境;设定行为假设;给出制度安排;选择均衡结果;进行评估比较。基本的研究方法包括提供研究平台、建立参照系、给出度量标尺及提供分析工具。^[54](2)经济学提供了多个“参照系”或“基准点”。“这些参照系本身的重要性并不在于它们是否准确无误地描述了现实,而在于建立了一些让人们更好

地理解现实的标尺。比如一般均衡理论中的阿罗—德布罗定理(Arrow Debreu Theorem)、产权理论中的科斯定理(Coase Theorem)、公司金融理论中的默迪格利安尼—米勒定理(Modigliani-Miller Theorem)都被经济学家用作他们分析的基准点。^⑦(3)经济学都有一个求解均衡的过程和均衡结果。经济学的均衡求解过程告诉人们“如果怎么样,就会怎么样”,而且在均衡的意义上会得到什么结果,从而使经济学的研究具有一定的预测性。(4)经济学的理论都要经过实证的检验,得出可被证伪的推断。相比较而言,其他社会科学则缺乏一个被本学科普遍接受的、得到大家共同遵循的研究范式。因此,较之其他社会科学,经济学可以为研究权力(结构)提供一个更行之有效的的方法论武器。

(三)数学建模、博弈论和计量学为研究权力奠定了可行性基础

应该说,经济学对权力研究的滞后在很大程度上是由数理和计量分析等经济学工具在权力领域应用的困难所造成的。权力不像财富等影响人的效用的因素那样容易量化,不像自然资源等要素那样容易被界定和分割,权力的使用过程也不像市场交易那样透明公开,权力配置资源的性质也与市场迥异。因此,要对权力(结构)及其影响一国经济、政治和社会发展的机理和作用程度进行数理化建模和计量验证必然是十分困难的。正是这种困难导致许多经济学家不敢涉足权力领域的研究。也因如此,对权力的研究长期以来被政治学者所垄断。

然而,经济学知识的积累和博弈论的兴起已为研究权力(结构)奠定了坚实的可行性基础。在研究一国的权力结构对经济、社会和政治发展进程的影响中,Acemoglu等人展示了博弈论分析工具的高超处理能力,在处理承诺、革命威胁、民主化进程、不平等的影响、军事独裁等有关权力配置的问题中,博弈树、静态博弈、动态博弈和马尔科夫完美均衡等工具提供了进行相关分析的可行性。而现代计量经济学的发展则为实证检验相关理论奠定了可证伪的基础,有关权力(结构)影响一国经济、社会和政治问题的实证文献越来越多,影响也越来越大。

七、结论

综上所述,权力(结构)是决定人类行为的基本因素,也是决定一国长期经济绩效和社会、政治发展进程的根本性决定因素。因此,经济学不应再忽

视对权力(结构)问题的研究,而是应该把权力(结构)纳入到经济学分析框架中,这对研究权力结构具有重大意义。因为通过对权力结构的研究,我们不仅能透析各国历史,而且能透析导致当前问题的原因和逻辑,并提出卓有成效的治疗方案,以推动国家更好地善用权力。与此同时,由于经济学的工具优势,经济学者完全有可能在权力(结构)的研究中做出比政治学者、社会学者更具内在逻辑一致性和更有分量的研究成果。在此,我们呼吁国内的经济学者尽早、尽快地展开对权力(结构)的规范性、系统性和深入性研究。

注 释:

- ① 因为就人类历史而言,市场经济出现并确立统治地位的时间还非常短,非市场经济时期却非常漫长,在非市场经济时期和社会里,权力在资源配置中所起的作用更大。
- ② 这个范式是指经济学标准理论的竞争理论范式。
- ③ “国家悖论”最早由政治学家巴里·温加斯特提出:国家需要足够强大,才具有足够的强制力去做它该做的事,即执行合同;但国家又不能过分强大,以至于它可以不受约束,滥用自己的强制力,任意侵犯公民的财产和权利。
- ④ 制度失守指制度在执行中得不到遵从,从而失去约束力。
- ⑤ Dollar和Kraay(2002)也认为,越不民主的国家往往基尼系数越高,越不平等。
- ⑥ 参见<http://www.deyi.com/thread-6454904-1-1.html>。
- ⑦ 除了钱颖一所列举的3个参照系以外,经济学还有多个参照系,如自然失业率理论、理性预期假说、李嘉图等价命题等(阿克洛夫,2007)。

参考文献:

- [1] [美]达龙·阿塞莫格鲁,詹姆斯·罗宾逊.政治发展的经济分析——专制和民主的经济起源[M].马春文,译.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2008.23-32.
- [2]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M].北京:人民出版社,1964.12-23.
- [3] Hirschman, A. Exit, Voice, and Loyalty [M]. Harvard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0.35-39.
- [4] [英]哈耶克.通往奴役之路[M].王明毅,冯兴元,等,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26-29.
- [5] [法]孟德斯鸠.论法的精神(上)[M].北京:商务印书馆,1961.154.
- [6] Daron Acemoglu, James A. Robinson, Rafael J. Santos. Journal of the European Economic Association [J]. Issue Supplement s1, 2013, (1):5-44.
- [7] [英]戴维·米勒,韦农·波格丹.布莱克维尔政治学百科全书

- [M].邓正来,译.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2.595.
- [8] 胡乔木.中国大百科全书(政治学)[Z].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2.498.
- [9] Olson, Mancur. Power and Prosperity: Outgrowing Communist and Capitalist Dictatorships [M].New York: Basic Books,2000.3.
- [10] [英]巴泽尔.国家理论——经济权利、法律权利与国家范围[M].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2006.26.
- [11] Weber, M. Economy and Society [M].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1978.53-54.
- [12] 张屹山. 基于权利范式的汇率决定研究 [J]. 经济研究, 2010, (3):104-113.
- [13] 高丽媛.制度变迁下交易费用变化的权力视角分析——对诺斯第二悖论的再认识[J].东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3):87-92.
- [14] Acemoglu, Daron. Modeling Inefficient Institutions [R]. Proceedings of 2005 World Congress,2005.
- [15] 唐志军.权力结构、关系型合约和中国社会型态的历史变迁[J].西安交通大学学报(社科),2012,(6):72-78.
- [16] Acemoglu,Daron,James A.Robinson.Why Nations Fail——The Origins of Power,Prosperity,and Poverty [M].New York: Crown Business,2012.53-56.
- [17] [美]威廉姆森.资本主义的经济制度[M].北京:商务印书馆,2002.28.
- [18] [德]马克斯·韦伯.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M].李强,等,译.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35.
- [19] Hirshleifer, Jack. The Dark Side of the Force [J]. Economic Inquiry, 1994, (1):1-10.
- [20] [美]菲利普·A.克莱因.经济学:配置还是评价? [A].马克·R.图尔,沃伦·J.塞缪尔斯.作为一个权力体系的经济[C].张荐华,邓铭,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2.16-46.
- [21] [美]菲利普·A.克莱因.直面经济学中的权力:一个实用主义的评价[A].马克·R.图尔,沃伦·J.塞缪尔斯.作为一个权力体系的经济[M].张荐华,邓铭,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2.77-106.
- [22] Galbraith,John Kenneth.Power and Its Uses[J].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973,(3):1-11.
- [23] Weingast,B.The Economic Role of Political Institutions: Market -Preserving Federalism and Economy [J].Law, Economics and Organization,1995,1(1):1-31.
- [24] [美]诺思.经济史中的结构与变迁[M].陈郁,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上海三联出版社,1994.42-45.
- [25] Tullock,Gordon.The Welfare Cost of Tariffs,Monopolies and Theft[J].Western Econ,1967,(5):224-232.
- [26] Anne O. Krueger.Foreign Trade Regimes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Turkey [M].New York: National Bureau of Economic Research, 1974.339.
- [27] Richard A. Posner .The Social Costs of Monopoly and Regulation [J].The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1975, (83):807-828.
- [28] [英]马歇尔.经济学原理[M].廉运杰,译.北京:华夏出版社,1980.31-35.
- [29] Albert.Hirschman.退出、呼吁与忠诚:对企业、组织和国家衰退的回应[M].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1.123.
- [30] [美]诺思,托马斯.西方世界的兴起[M].厉以平,译.北京:华夏出版社,1999.21.
- [31] North,D.Institutions,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Economic Performance[M].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32.
- [32] Olson,M.The Logic of Collective Action.Public Goods and the Theory of Groups[M].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5.43-47.
- [33] Olson,M. The Rise and Decline of Nations [M].Yale University Press,1982.45.
- [34] Olson, Mancur.Dictatorship, Democracy, and Development [J].Americas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993,(3):567-576.
- [35] Olson,M.Power and Prosperity:Outgrowing Communist and Capitalist Dictatorships [M].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35.
- [36] Olson,M.Patterns of Preference for Numerical and Verbal Probabilities [J].Journal of Behavioral Decision Making, 1997, (10): 117-131.
- [37] 张维迎.市场的逻辑[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32.
- [38] Cheung, Steven N.S. "On the New Institutional Economics", in L. Werin & H.Wijkander (ed.), Contract Economics, [M].Basil Blackwell Ltd., Cambridge, MA, 1992.48-66.
- [39] 孙季萍,冯勇.中国传统官僚政治中的权力制约机制[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2.
- [40] [法]马里旦.人和国家[M].霍宗彦,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1964.10.
- [41] [美]奥尔森.权力与繁荣[M].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2005.9.
- [42] De Long, J. Bradford, Andrei Shleifer. Princes and Merchants: European City Growth Before the Industrial Revolution[J].Journal of Law and Economics,1993,(2): 671-702.
- [43] Acemoglu, Daron, Simon Johnson,James A. Robinson. Institutions as the Fundamental Cause of Long-Run Growth [R].NBER Working Paper, No.10481,2004.
- [44] Rodrik,D.,Subramanian,A.,Trebbsi,F.Institutions Rule: The Primacy of Institutions over Geography and Integration

- in Economic Development[R].Cambridge: Harvard,Unpublished,2002.
- [45] William Easterly.The Elusive Quest for Growth:Economist'Adventures and Misadventures in the Tropics [M].The MIT Press,2005.46-48.
- [46] 王永钦,张宴,陆铭.中国的大国发展之道——来自经济学的声音[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55.
- [47] 钱颖一,许成钢.中国的经济改革为什么与众不同——M型的层级制和非国有部门的进入与扩张[J].经济社会体制比较,1993,(1):29-40.
- [48] Qian, Y.,G.Roland.Federalism and the Soft Budget Constraint [J].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998,(77):265-284.
- [49] [美]卡莱斯·鲍什.民主与再分配[M].熊洁,译.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1987.5.
- [50] Daron Acemoglu, Michael Golosov, Aleh Tsyvinski [J].Econometrica,2008,(5):619-641.
- [51] McGuire, Martin C.,Olson, Mancur. The Economics of Autocracy and Majority Rule: the Invisible Hand and the Use of Force [J].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1996,(1):72-96.
- [52] Olson,Mancur. Big Bills Left on the Sidewalk: Why Some Nations are Rich and Others Poor [J].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1996,(1):3-24.
- [53] Dixit.Fiscal Discretion Destroy Smonetary Commitment [M].Mimeo Princeton University & UCLA,2000.
- [54] 田国强.现代经济学的基本研究框架与分析方法[J].经济研究,2005,(2):113-125.

(责任编辑:许桃芳)

Why Should Economics Study Power

TANG Zhi-jun, JIANG Jun, ZHAN Ying

(School of Business, Hun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Xiangtan Hunan 411201,China)

Abstract: Power (structure) is the core factor of a country's political system, in a country's political system, it has a leading role. However, due to the limitations of vision and analysis tools, economics looked the power (structure) as a given "black box" for a long period, ignoring the power (structure) study. This paper thinks, power (structure) has a decisive influence on a country's long-term economic performance. Therefore, this paper demonstrates that power is one of the two major means of human resource allocation, and also demonstrates that the power (structure) can affect a country's long-term economic growth through a variety of mechanisms. Therefore, we should put power (structure) into the economics analysis framework. Advocating for China's economics research workers pay attention to research power (structure), Finally, we demonstrates the economics' instrumental advantages and feasibility basis in doing power (structure) research from methods.

Key words: power; economics; instrumental advantage